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股長 饒育嘉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amy12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400587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40058723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58723_ATTACH2.docx、376735100E_1140058723_ATTACH3.docx、376735100E_1140058723_ATTACH4.docx)

主旨：轉知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114年度「數位性別暴力宣導種子」培力訓練資訊一案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(下稱本府家防中心)114年6月23日桃家防字第114001330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係為使學生於兒少性剝削防制意識扎根，並提升對於數位性別暴力之敏感度，爰透過系統性培力課程，培力專精數位性別暴力之宣講師，以深入校園協助學生強化「數位性別暴力防治」觀念。

三、旨揭培力訓練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訓對象：退休或在任之學校教育人員，預估50人。

(二)培訓時間與地點：

1、第一日：114年7月23日(星期三)，上午8時至下午5時30分。



2、第二日：114年7月30日(星期三)，上午8時至下午5時30分。

3、第三日：114年8月7日(星期四)，上午8時至下午5時30分。

(三)地點：桃園市桃園區國豐三街123號6樓(請由桃園衛生所側進入)

(四)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4L02K3>。

四、本案設有考評機制，通過訓練成為宣講種子者，將納入本府家防中心人才資料庫，並配合本府家防中心或自行媒合入校推廣場次，且須確實紀錄宣講內容，接受本府家防中心團隊之督導與管理，請參訓人員務必詳加留意。

五、本案倘有相關疑義，得洽本府家防中心綜合規劃組陳相銘社工，電話：(03)3322111分機210。

六、檢附本案培力訓練簡章及相關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